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	248,721
銷售成本		—	(254,153)
毛虧損		—	(5,432)
其他收入	4	13,516	1,601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之收益		—	5,75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淨額		(4,036)	(22,225)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收益淨額		2,674	10,32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8,0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	(5,241)
行政開支		(15,676)	(11,765)
融資成本		(2,213)	(3,13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5,735)	(22,050)
稅項	6	—	—
本期虧損	5	(5,735)	(22,05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36	(208)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1,50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所得稅		1,736	(1,708)
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3,999)	(23,758)
應佔本期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735)	(22,050)
非控股權益		—	—
		(5,735)	(22,050)
應佔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99)	(23,758)
非控股權益		—	—
		(3,999)	(23,7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0.65)	(2.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029	261,733
預付租賃款項		–	16,3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16,238	116,238
生物資產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20,000	120,000
應收貸款	11	259,735	259,735
投資物業		–	17,121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500	1,500
使用權資產		16,929	–
		766,431	792,724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9	21,079	35,124
預付租賃款項		–	455
貿易應收賬款	10	5,669	5,669
應收貸款	11	703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0,055	52,508
可收回稅項		–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418	8,168
		108,924	101,93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2	17,229	–
		126,153	101,936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760	36,911
借款	13	17,576	22,690
遞延收益		25	25
租賃負債		157	—
		<u>52,518</u>	<u>59,626</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2	40	—
		<u>52,558</u>	<u>59,626</u>
流動資產淨值		<u>73,595</u>	<u>42,31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40,026</u>	<u>835,03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90	302
借款	13	8,788	—
租賃負債		152	—
		<u>9,230</u>	<u>302</u>
資產淨值		<u><u>830,796</u></u>	<u><u>834,732</u></u>
權益			
股本		7,308	7,308
儲備		820,021	823,9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27,329	831,265
非控股權益		3,467	3,467
權益總額		<u><u>830,796</u></u>	<u><u>834,732</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審閱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及若干按公平值列值之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編製。除另有說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且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近之千位。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構成影響。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除因應用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由管理層對本集團在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本集團已就本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因而產生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披露資料變動。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及會計政策的變動

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按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條文所允許者，並無就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重列比較數字。因此，該等新租賃規則引起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至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

緊隨首次應用日期後，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確認為對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658
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u>(11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539</u>
當中為：	
流動租賃負債	387
非流動租賃負債	<u>152</u>
	<u><u>539</u></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 的使用權資產	602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附註)	<u>16,852</u>
	<u><u>17,454</u></u>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下列資產種類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土地	16,800	17,067
辦公室	129	387
使用權資產總額	<u>16,929</u>	<u>17,454</u>

附註：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項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分別約為人民幣455,000元及人民幣16,397,000元，並且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期初結餘的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期初結餘的調整如下。過往期間的金額未有調整。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重新分組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6,397	(16,397)	—
使用權資產	—	17,454	17,454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455	(455)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87	38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52	152

辦公室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乃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新規則已一直應用。其他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經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財務狀況表確認之與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進行調整。於首次應用日期，概無有償租賃合約需經由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之基準釐定其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彼等之表現。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由一個可報告分部組成，即生豬屠宰及肉品貿易。本集團的安排及建構亦以此為基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參照除稅前虧損和資產(不包含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收益)。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中，生物資產按成本列值，而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生物資產則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除稅前虧損和資產之差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除稅前分部虧損	(5,735)	(27,803)
加：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收益(附註)	-	5,75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報除稅前虧損	<u>(5,735)</u>	<u>(22,050)</u>

附註：金額為各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所呈報分部收益指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於報告期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分部資產及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呈報的資產淨值	<u>830,796</u>	<u>834,732</u>

由於本集團的分部負債並無定期交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此並無呈列各分部總負債的計量。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按中國地區劃分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湖南省	-	199,236
廣東省	-	10,220
其他	-	39,265
	<u>-</u>	<u>248,721</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其他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集中風險主要位於湖南省，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總收益的80%。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自本集團客戶產生之收益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其他個別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來自主要客戶且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附註)	<u>-</u>	<u>27,345</u>

附註：客戶A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收益。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豬肉產品	-	247,115
其他(附註)	-	1,606
	<u>-</u>	<u>248,721</u>

附註：其他包括銷售加工豬肉產品及食用豬以及提供屠宰服務。

於報告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豬肉產品	-	247,115
其他	-	1,606
	<u>-</u>	<u>248,72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1	706
應收貸款	12,016	-
遞延收益攤銷	13	13
	<u>12,040</u>	<u>719</u>
利息收入總額	12,040	719
政府補助金(附註)	1,450	650
雜項收入	26	232
	<u>13,516</u>	<u>1,601</u>

附註：政府補助金主要指與處理病豬有關的獎勵補貼及集合票據之利息費用補貼。中國各政府機關向本集團提供的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條件或限制。

5. 本期虧損

本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787	730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62	8,875
退休計劃供款	171	1,749
員工成本總額	<u>2,220</u>	<u>11,35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03	17,5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3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04
	<u>—</u>	<u>204</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	—	—
	<u>—</u>	<u>—</u>

香港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其引入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該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因此，由本年度開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肉類初加工名列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的《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二零零八年版)》的名單內。湖南惠生肉業有限公司(「湖南惠生」)符合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規定的標準。

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湖南惠生經營初製加工農產品業務，於回顧期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經營農業業務，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報告期間並無考慮遞延稅務影響。

期內所得稅開支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u>(5,735)</u>	<u>(22,050)</u>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769)	(4,030)
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	(3,000)	53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63)	-
不得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1	(763)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u>4,101</u>	<u>4,740</u>
所得稅開支	<u>-</u>	<u>-</u>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5,735,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050,000元)及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880,838,000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868,470,00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回顧期內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附註)	<u>21,079</u>	<u>35,124</u>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約人民幣21,07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124,000元)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10.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5,743	5,74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4)</u>	<u>(74)</u>
	<u>5,669</u>	<u>5,669</u>

本集團授予銷售豬肉品的信貸期為80天內。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	-
31天至60天	-	-
61天至80天	-	5,669
80天以上	<u>5,669</u>	<u>-</u>
總計	<u><u>5,669</u></u>	<u><u>5,669</u></u>

就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74	—
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	<u>—</u>	<u>74</u>
總計	<u><u>74</u></u>	<u><u>74</u></u>

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的政策乃基於評估應收款項的收回性及賬齡分析，當中須要使用判斷及估計。當發生事件或環境發生變動，顯示餘款可能無法收回時，即對應收款項作出撥備。管理層持續密切審閱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本集團管理層對收回逾期結餘的可能性作出評估。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a))	116,238	116,238
生物資產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120,000	120,000
應收貸款(附註(b))	260,703	260,000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60,518	52,971
	<u>557,459</u>	<u>549,209</u>
減：信貸虧損的撥備	(728)	(728)
	<u>556,731</u>	<u>548,481</u>

就申報目的之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495,973	495,973
流動資產	60,758	52,508
	<u>556,731</u>	<u>548,481</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及預付款項為本集團主要用作購屠宰場及養殖場之生產設施中之設備。
-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約人民幣260,438,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6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9,735,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65,000元)。應收貸款未被抵押、附有每月利率0.8%至2%及於五年內收回。
- (c)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利息約為人民幣21,058,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2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264,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21,000元)。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與New Stream Holdings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及本公司同意出售易發有限公司的股份及債務，現金代價為19,500,000港元。出售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完成。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預期於12個月內出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見下文)。

生產線中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17,135
其他應收款項	82
可收回稅項	12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總資產	17,229
	<hr/>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0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總負債	40
	<hr/>

13.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抵押：		
銀行借款	17,576	17,560
其他借款	8,788	5,130
	<u>26,364</u>	<u>22,690</u>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於下列各項償還的賬面值：		
流動負債項下須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17,576	22,690
非流動負債項下超過一年償還	8,788	—
	<u>26,364</u>	<u>22,690</u>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及港元(均為本集團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定息借款	<u>2-30</u>	<u>3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最大的豬肉供應商之一，其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其運營主要涉及生豬屠宰，以及生豬繁殖及飼養。本集團的豬肉生產種類包括熱鮮肉、冷鮮肉及冷凍肉、副產品以及加工豬肉產品(包括臘肉和香腸)。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面對整體中國豬肉產品市場的環境，挑戰重重，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指中國動物疫病預防控制中心在位於寧夏回族自治區中衛市沙坡頭區的一個生豬養殖場發現非洲豬瘟疫(「非洲豬瘟疫」)陽性樣本。地方當局已開始對爆發作出所需緊急應變措施，包括銷毀爆發疫情的養殖場中142頭生豬、對中衛市所有養殖場進行無害化處理及消毒，以及禁止受感染地區的所有豬隻進出。

鑑於近期市場狀況，中國豬肉市場受到嚴重影響。除市價上升外，生豬及豬肉產品日常供應維持於較低水平，影響客戶信心，繼而對豬肉產品的需求亦相應下降。

業務回顧

自非洲豬瘟疫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爆發以來，市場已有數千隻生豬遭銷毀。我們收到常德市農業委員會及桃源縣人民政府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發出的檢疫隔離令，分別對位於常德市的屠宰場及位於桃源縣的兩間養殖場進行為期42日的封鎖。因此，我們的屠宰場及兩間養殖場自當日起暫停營運。

期內，我們積極持續進行消毒及無害化處理，以防止非洲豬瘟疫病毒污染我們的屠宰場及養殖場。誠如我們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提及，基於謹慎及保守的考慮，我們的屠宰場及兩間養殖場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底恢復營運。因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來自業務的營運收入。

事實上，我們的團隊一直積極尋求不同潛在投資機會，令本集團業務多元化，從而保障本公司股東的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開始經營借貸業務，並得以為本集團產生收益。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由於借貸業務於市場的需求高企，本集團會於有關業務中投放更多資源，預期於來年取得更多收益及溢利。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公司與New Stream Holdings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易發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股本中的50,000股股份，以及目標公司及耀豐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結欠的所有100%款項（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代價為19,500,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完成。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的公告。

面對行業低迷的氣氛，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嘗試通過配售股份集資，惟鑑於市況波動，配售活動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無條件終止。鑑於目前情況，其中包括動用由中國附屬公司持有的資金作為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融資，僅為維持中國附屬公司財務需求的可行辦法。然而，有關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融資並無以支付股息或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貸款的方式滿足香港附屬公司的財務需求。惟於任何情況下，有關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融資或可能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造成稅務負債及／或違反中國適用外匯條例的限制。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建議透過發行金額最高為100,000,000港元的非上市公司債券（「公司債券」）以籌集資金。據此，本公司會直接向認購人或透過代理發行公司債券，而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資金。公司債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10,000,000港元的公司債券。管理層預期，公司債券的發行及認購仍處於初步階段，管理層亦預期可於不久的將來確認完成認購公司債券。

除認購公司債券外，本公司概無迫切的資金需要且並無制定任何具體計劃籌集資金。倘有需要或機會出現時，本公司會考慮及可能推行不同的集資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份、配售股份或供股等，惟須視乎需要或機會的期限及時間要求。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並未自我們的核心業務錄得收益(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48,700,000元)。如上文所說明，本集團同步開展借貸業務，於該期間產生收入約人民幣12,016,000元。

本集團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約人民幣5,200,000元減少至零，與我們暫停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5,7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則約為人民幣11,800,000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營運所致。因此，過往主要確認為銷售成本下開支項目之一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目前重新分配至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2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則約為人民幣3,1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7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則為虧損約人民幣22,100,000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經營的毛虧損及於回顧期內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大幅減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與財庫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21,4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73,6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42,300,000元。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減少約人民幣26,300,000元，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792,700,000元減至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約人民幣766,400,000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以及投資物業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若干未償還借款總額約人民幣26,400,000元，固定年利率介乎2%至30%。

本集團擬主要以其經營收入、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所得資金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董事相信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資源足以應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庫政策，將大部分銀行存款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當地流動貨幣保存，以盡量減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匯兌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債項總額(即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約為3.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在報告期內有關貨幣的匯率相對平穩，故董事相信有關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未實施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另類方法應付有關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股本中的50,000股股份，以及目標公司及耀豐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結欠的所有100%款項(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代價為19,5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完成。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的公告。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45名員工，駐於香港及中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名)。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釐定其薪酬，而其薪酬待遇將會由管理層定期審閱。其他員工福利包括社會保險、醫療保險及退休計劃之供款，以及提供適當的培訓課程。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使其可向(其中包括)經篩選合資格員工授出購股權，作為他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報酬。

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有合共880,838,000股已發行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其他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權益性質
黃景兆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信息])，股份代號：8178	放債業務	中國信息之執行董事

由於董事會乃獨立於上述公司之董事會，本集團能按公平交易原則與上述公司各自經營本身之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聘書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報告期末或期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展望及日後前景

儘管全球及本地商業環境出現不確定因素(包括近期可能發生的貿易戰)，我們相信，當我們業務重啟時不會對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與此同時，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湖南省農業農村廳公佈《關於落實生豬屠宰環節官方獸醫檢疫監管制度和非洲豬瘟檢測工作的緊急通知》報告，當中闡述，每個屠宰場應設立或開發彼等本身的實驗室，以於檢疫隔離管制時實施自我監察。每個屠宰場應進行定期測試以確保於屠宰過程並無發現非洲豬瘟疫病毒感染，且於向公眾分銷豬肉產品前。每個屠宰場亦應抽樣進行最少三個測試化驗，以確保該等化驗顯示的測試結果均屬陰性。

由於最近公佈的新措施，管理層須確定採取方案，於我們營運重啟前，在常德市的屠宰場及桃源縣的兩個養殖場設立我們本身的測試實驗室，以符合中國政府機關的基本適用規定。因此，就確定設立本身的測試實驗室，本集團正仍處於規劃階段。管理層預期新測試實驗室將於二零一九年末開始運作。

當我們的核心業務恢復時，我們的營運將會逐漸回復正常。同時，我們正積極探索其他潛在的投資機遇，從而盡量提高股東價值及分散業務風險。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本公司之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常規，旨在保持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標準。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由於丁碧燕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本公司現時並無主席，亦無任何頭銜為「行政總裁」之人員。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由執行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監督。

董事會認為此結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力及職權平衡，因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包含了負責不同職責之有經驗人士）各自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互相補足。此安排令本公司能夠就營運效率擁有強大及貫徹之領導並有效應對環境變動。本公司將繼續尋找及物色合適人選接任主席一職，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

守則條文第A.2.7條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由於本公司仍在物色一名合適人選，以擔任主席職務。本公司於年內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包括執行董事之參與，惟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自如地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本公司將致力安排主席（如期後已獲委任）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會議，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2.7條之規定。

守則條文第E.1.2條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仍在物色一名合適人選，以擔任主席職務。一名執行董事已主持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提供溝通渠道。除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可通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年報所載聯絡方式與本公司交流。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審核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管財務報表及財務報告質素。鄧近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生效，以及董事會已委任陳衍行先生(本公司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起，調任黃玉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衍行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黃玉麟先生，陳衍行先生為其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財務及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亦與管理層商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鄧近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生效。

黃玉麟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並調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生效。

隨後，陳衍行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並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資料變動。

登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sihl.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亦將登載於相同的網站並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始正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始正先生、林珈莉女士、劉大貝博士及孫文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衍行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黃玉麟先生。